

心香一瓣

顽强的苹果树

米丽宏

傍晚,接到小姑姑的电话。姑姑说,为我们姊妹仨留着的那棵苹果树,叶子落光,光剩果了,香味大得像发了酵。

小姑姑家的苹果园在小村北坡一个山洼里,东北角见光最多的那棵,每年都会专门留下来给我们采摘。

我们明白,摘苹果,更多是姑的一种亲情召唤。我的小姑娘,一直疼爱着我们三个娘家侄儿。小姑姑在姐妹兄弟中排行第九,我爹是第十,他俩挨肩儿。自小有老母亲宠着,姐姐惯着,小姑姑的性格娇俏而温和;长大后嫁到了偏僻小村,宠她的人,又多了姑父。

多少年来,秋后去姑姑家摘苹果,像一场盛事似的令我们期待。我们成家后也没中断过。一到苹果成熟,小姑姑就会打电话。如果一时来不了,那棵树上的苹果就一直留着,姑姑见天去园子里轰赶麻雀,怕给啄坏了。

那棵苹果树,像移植了姑姑的亲情,每年都为我们奉献着又大又美的果实,滋润着我们一年又一年的秋冬之燥。有年摘得晚了,苹果覆霜,表皮儿一

层白粉,皮儿薄似纸,汁水四溅,又甜又脆。

夜晚,我写作时,喜欢放一颗苹果在手边。宁馨的芳香,丝丝缕缕,氤氲在侧。思路受困,便不由自主摸在手裡,摩挲一番,嗅嗅闻闻。那里面,有田野的气息,山麓的暮景,岁月的丰厚,也有亲情的芳泽。

记得在我们小时候,年轻美丽的小姑娘常挑着担子,翻山来我们村赶集卖蔬菜卖水果。卖了钱,她给我们买好吃的,买作业本,还塞给我们零花钱。逢到周末或放假,她来赶集便说服我们跟她走,去她家住上几天,每天变着法儿做好吃的,乐此不疲。

那条上山下山的小路,我在童年里走过无数次;挑着担子的姑姑,一手扶担,一手牵着我,穿过飘雪般的荞麦花田,蜜蜂嗡嗡地追,慌得我大呼小叫,姑姑发出一串清脆的笑声……

小姑姑后来的日子,却过得很不顺。先是 32 岁的二表嫂因脑瘤病逝;四年后,40 岁的大表嫂又因肾炎病逝。我

去奔丧时,假在无言掉泪的小姑娘身边,充满了担忧。我忧心的不只是两个表哥之后的困窘;更担心小姑姑,被狰狞的生活打垮,从此失形散架,一蹶不振。

命运的恶作剧仍没停手,不久,姑父因肺气肿住院,表妹夫英年早逝。至此,小姑姑的四个孩子中,有三个年纪轻轻落了单。年底,姑父又撒手西去……

命运的重创一次次倾覆而下,步入暮年的小姑娘,遭受着一次又一次打击。听她村里的人说,她常常躲在无人的角落号啕而哭。每听说一次,我们的心也跟着痛一次。于是,常约上弟弟妹妹去探望她。

那次去看她,听小姑姑的邻居说,小姑娘开始热衷于算命。唉,重压之下,淤积的愁苦,总须有宣泄的出口。无论怎样,她有心理支撑,就好。

拿这件事问表哥,表哥说:你姑给我们都算过好几次了,问算了好不好。她说,不知道。她不问人家结果。有次,

她把算命的钱交给算命先生,自己就走了,去菜园了。还对人家说一声:你慢慢算啊,算仔細点。她以为算过就好了。不过,你姑通透,迈坎儿比我们还快。她劝我们说,人活着,谁没个三病六灾、七八条难走的坎梁?

周末,我们摘完苹果,去了大表哥家,看他家窗明几净,家里气氛温温煦煦;又去二哥家,发现他已布了茶席在等我们。生活虽不幸,却没潦倒之气。

当我走回小姑娘的住房时,听到她正在分派她晒的柿饼儿;西院二嫂帮着浇过地,这瓢给他;后街老四给你哥送过大草鱼,这是他的;坡跟儿的瓜爷,牙口不好;后邻家的胖小子豆豆,一到冬天就爱咳嗽,也别忘了……

小姑娘并不像我想的那么脆弱,她到底还有着心气,去播撒她的善良。我忽然觉得,年老的小姑娘,就像那棵落光了叶子的苹果树,枝条承受过重压,但依旧接受着光照、散发着宜人的香味。

五彩地絮语

一树梧桐老

汪 亭

晨起,推开窗,一股凉意入窗袭来,不禁打了个寒战,紧了紧衣领袖口。

看见街道旁,一排梧桐树上金黄的叶儿,簌簌地落得正欢;在微风中诗疏翩跹,飘满一地,如花黄。

梧桐喜温,属于南方树种,树体高大挺拔,树皮青绿平滑。由于为树木中的佼佼者,自古便有梧桐引凤之说,所以又被称作“凤凰木”。

《诗经·大雅》的“卷阿”里有一首诗写道:“凤凰鸣矣,于彼高冈。梧桐生矣,于彼朝阳。萋萋萋萋,雍雍喈喈。”可见梧桐高贵,有气势,而且祥瑞。

草木中,我极爱梧桐。故乡庭院的水井旁就有一棵梧桐树(查阅了一些草木资料,才知道是泡桐树)。听父亲说,是他年少时栽种的。如今,树高已二十多米,有一人环抱之粗了。

每年一到三月,桐花总会突如其来地结上枝头,铺天盖地。淡淡的紫色,串串缕缕的极多,好似密密匝匝的小喇叭,齐齐地向着春天呐喊。夏季的梧桐树,侧干粗壮,枝叶茂盛,是乘凉的好地方。午后或者夜晚,家人会搬一张凉床,悠闲惬意地坐在树下聊着农事,拉着家常。

冬日的梧桐,虽没了春夏的葳蕤绚

烂,却另有一番日薄夕暮的人生况味。

黄昏,穿走长长的街道,两排梧桐矗立挺直。日光浓艳,好像丝绸的瀑布泻过稀疏萧条的枝叶,流淌遍地,金黄色的一片,望不到尽头。仿佛误入了一幅风景油画,自然恬静,意蕴幽美。款款漫步,随意间,深一脚浅一脚,踩着松软的游戏要的情景,拾梧叶,盖蚂蚁窝,捉蟋蟀,那般的纯真可爱。恍惚一觉初醒,便已人到中年,定居他乡。

而今,在这如水的夜里,临窗听雨,望着萧瑟凄清的梧桐树,毫不遮掩地老去,心境恰似“一点芭蕉一点愁,三更归梦三更后”。

梧桐,梧桐,冬老春生,一岁一枯荣;待到来年三月天,枝繁叶茂,依旧笑春风。可烟火尘世的我们,只能行走在岁月的单行道上。人生不能轮回,需当一步一珍惜。

生活感悟

挖冬笋

吴垠康

北风萧瑟,霜雪初融,正是挖冬笋的好时节。

冬笋是从秋天发出的,准确地说,是从那个短暂且具有迷惑性的十月小阳春发出的。这个季节,除了菊花主场,桃花、梨花、兰草花等等都来客串了,包括蝴蝶、蜜蜂也纷纷打起精神,在花丛间储备过冬的食物。然而,喧嚣之后,归于沉寂,这是一次没有结果的出发。譬如冬笋,刚刚走到半道上,遭遇了急转直下的寒冬,但开弓没有回头箭,只好按兵不动,避其锋芒。无奈冬季漫长,韶华易逝,数月的困守,冬笋已是老态龙钟,胡须花白。竹根上蓄势待发多年的侧芽,只因处在敏感的浅土层,未看清一个假春天的真面目,正要春风得意马蹄疾,却被小阳春阉割了冲天梦想。好在冬笋是味中俊彦,被惦记过、品尝过、赞美过,也算没白来。

挖冬笋,说难不难,说易不易。不难,指的是体力消耗小。冬笋根浅,两三锄下去就能见底,大如土萝卜,小如大拇指,要是春笋也长如此萎靡模样,多半弃之若敝屣,无奈冬笋是“浓缩的精华”,市面上比猪肉还贵。至于不易,指的是寻找难度。冬笋撕开的裂痕细若游丝,加上在严寒中韬光养晦,即使前期撑裂了小土堆,也被扬尘、残叶糊弄得面目全非。好在我能见招拆招,在开锄之前,先用柴耙一扒拉,尖笋嫩黄的冬笋芽就冒出来了。

冬笋谓之山珍,名副其实。我们老家的烹饪方法有许多种,冬笋搭配腊肉、大蒜是标配,脆甜可口,不油不腻,

清香扑鼻,大凡席中有这道菜,必然食欲大增,话题爆棚。当然,花样是可以翻新的,譬如远在合肥的大哥收到我们寄去的冬笋后,在朋友圈晒出了冬笋、豆条、牛肉“龙虎斗”;我家也受到启发,相继开发出了冬笋与豆腐、与洋芋、与胖头鱼同锅的多款新菜品。

去安庆儿子家小住,闲来无事,提议去市郊挖冬笋。至于竹林并不难找,因为在竹器还没有被塑料制品取代的农耕时代,大大小小的村落,必定依偎在大大小小的竹林间。按照我的思路,儿子将导航锁定大龙山,刚过宜秀区杨桥镇,但见山势逶迤,公路蜿蜒,不久车窗外就有竹影晃动。

我们择竹叶墨绿处下车,大儿子拿剪刀,小儿子拿手袋,我顺手找了一截树枝,瓣开地上厚厚的竹叶,哈哈,有口福了。大儿子以剪代锄,剔土、截笋,忙得满头大汗。我发现土埂上一块欲硃大小的石块,有挪动的迹象,喊小儿子过来,说验证奇迹的时刻到了!掀开石块,果然露出一双嫩黄的小尖尖。

一些人认为冬笋是春笋的幼儿期,挖冬笋就是破坏生态,殊不知这是一种错误认知。其实,竹子最怕土地板结,竹林老化,笋芽枯竭,需要人们以挖笋的方式松软土质,去除冗余的竹根。所以,被小阳春叫醒的冬笋,虽然不可能像春笋一样长成竹子,多少有些遗憾,但亦如花之香,花之蜜,吸引像我这样的挖笋人,来改善竹林微环境。

转眼又是冬天,冬笋已经长成,我家的锄头可以派上用场了。

凡尘一瞥

寒夜里的温暖

刘治军

那天我还和往常一样,加完晚班大步向家的方向走去,路过小巷时一家馄饨小吃店依旧亮着灯,店铺的玻璃上挂满了雾气和水珠,不禁觉得肚子有些饿,我毫不犹豫走进了馄饨店。店铺的老板见我进来非常热情地迎了上来:“赶快进来暖暖吧!这天气冷得怕人哩。”

我嘴里呼着白气随声附和道:“是了,是了,今天寒潮降温……”

“您想吃点什么?”老板用和蔼的口气问道

“有什么?”

“馄饨、饺子、炒饭……都有,看您要什么?”

“那给我来一碗馄饨吧!”

“好的,马上……”

说罢,他走进了厨房。我坐在长椅上,喝着店老板递给我的热茶,瞬间感觉暖和了许多。那淡淡的茶香,流芳四溢,突然发现,我已经很久没有这种轻松舒适感觉了,或许是因为生活的奔波,或许是因为繁重的工作,我也说不上来那种感觉,就是感觉突然轻松了许多……

端着茶我不禁站了起来,店内的装饰简朴而温馨,墙上挂着一些奖状和手绘的美食图,桌子上摆放着精致的调味盒,散发着诱人的香味,向里望去店老板不停地忙碌着,看着他的身影,我感慨万千。

正当我看得入神时,一碗热腾腾的馄饨端到了我的面前。那碗香气扑鼻

的汤水,让我瞬间感到馄饨的美味,我迫不及待地放下茶杯,用汤勺盛了一个馅料饱满的馄饨,闻一闻,让人更感觉是饥饿难耐。

店主看着我吃得津津有味,笑着说:“慢慢吃,不够我再给您下一些……”热腾腾的馄饨,不仅能填饱肚子,更能温暖我的心。聊天中得知店老板是四川人,在这里开店已有十多年的历史,也正是他的这种热情让他的生意越做越好。

喝完最后一口汤,我付了钱,再一次向家的方向走去。回家路上最后一个拐弯的路灯下,那位经常卖红薯的大娘还在摆摊。我突然想给妻子买一个红薯,径直朝她走去,称完斤两,她又额外送给我一个小的,尽管我们推托了一番,但我还是收下了。付款中我也多付给了大娘5元钱……

提着红薯走在寒风刺骨的冬夜里,心中不禁泛起阵阵暖意。也让我突然明白人间的温暖,不仅来自家庭,也来自外界。生活中总有一些人,能默默地给你温暖,给予你无私的关怀,这或许就是人间的大爱。

人间的温暖是相互的,当别人用热情温暖你时你也在温暖着别人。当你面对困境时,这份温暖或许会支撑着你勇敢地面对一切,不被寒冷所打败。正如寒夜过后的清晨,阳光依旧会照耀大地,带来无尽的希望与温暖。

冬日里的温暖,暖在人间无声的爱里,暖在心头……



磴步桥水清悠悠

左先法摄

冬至,虽然是二十四节气之一,但是,这个冬至,的确是一个不寻常的节气,首先,冬至一到,腊月就跟着到来,这冬至,那真是盛大节日春节的铺垫,在乡村,冬至一到,那年气便悄然飘荡,乡村便悄悄走进喜庆。冬至,虽然寒气咄咄逼人,但是,农事清淡,乡村清闲起来,正因为如此,乡村这个时候便会敲响喜庆的锣鼓,开始排练竹马、龙套、木铎等社火节目,也有喜庆的广场舞、合唱、地方戏等节目。因为农闲,乡村嫁娶之事大都在这个时候开始举办,乡村的锣鼓便会随之敲起来,唢呐长号吹起来,让往日清静的乡村一步步走向热闹与喜庆。

冬至前后,雪花飘舞,玉树琼枝,冰天雪地,那纷纷扬扬、飘飘洒洒的雪花,就会写意出另一番北国壮美的风景。这个时候,孩子们可以堆雪人,打雪仗,可以滑雪,可以摇落一棵雪花,可以尽情地走进一个冬天的童话。可以与白雪公主对话,可以和一朵一朵雪花入梦……

人生百味

冬至,一个不寻常的日子

张 勇

乡村小屋这个时候,就可以在夜晚围炉煮茶,熬煮冬天,熬煮一个冬天的心事。这雪花飘舞的日子,也会飘出乡村的欢快,飘出乡村小屋一年的期盼,也会飘出乡村期盼的喜悦……

冬至,绝大多数地方都有吃饺子的习俗,这冬至的饺子,充满了过年的味道。这冬至的饺子,在那滚烫的铁锅里翻滚着温暖,翻滚着快乐,也翻滚着喜庆。一碗饺子,盛满热乎乎的福祥,盛满香喷喷的故事,盛满岁月的期盼!这冬至的饺子,有着奇妙的传说,有着离奇的故事,有着乡亲们深切的祈福,这冬至的饺子,饱含着喜庆的年味……

冬至到,标志着寒冷的降临。从这天算起,以九天作一个单元,连数九个九天,到九九共八十一天,冬天就过去了。三九严寒,也就是这样说起。儿时喜欢顺口溜的九九歌便在耳边萦绕:一九二九不出手,三九四九冰上走,五九六九沿河看柳,七九河开八九雁来,九九加一九,耕牛遍地走。这乡村冬日里顺口而出的九九歌,至今依然随风而出,在寒冷里顺口而来,几乎成为乡村冬天的日历。

冬至这天,白昼最短,夜晚最长。这最长的夜色,将冬天推进深圳,让星星更多地看到乡村的梦。老奶奶,将一盏灯笼举进梦,点亮小屋,也点亮心事。温暖、希望以及冬天破壳的种子,都随着

往事随想

小日历里的美好记忆

徐 新

张红色的日历纸,常常在手中把玩很久,不舍得抛弃。懵懂无知的我有一次偷偷地多撕了几张,以为这样可以让时间过得快一些,被父母发现后好生一顿责备。

对大人们来说,小日历的作用还是很大的,除了知道月、日、星期外,日历上还标注着二十四个节气,而村民们主要是依靠节气来掌握农时、开展农事活动的。费孝通先生指出:“农民用传统的节气来记忆、预计和安排他们的农活。”可见,节气在农民生活中的作用是不可小觑的。许多农谚也是根据二十四节气来编排的,比如“麦到芒种谷到秋,豆子寒露用镰钩,骑着霜降收芋头”“小满高粱芒种谷,立夏种上玉蜀黍”等。

当年的那种日历很小,设计也很简单,日历纸上还留着一些空白。大人们

总是将家里的大事情记在上面,去粮站缴公粮、到镇上买化肥、某某家孩子结婚要送人情等等。而我们则早早地把自己生日那天的日历纸折了又折,唯恐到时忘记。在那个物质生活贫瘠的年代,能以两个水煮蛋来打发自己的生日,足以令自己回味很久。渐渐懂事后,我们也知道把父母的生日那天做个记号,来讨取他们的欢心,给忙碌的他们一些心理慰藉。

日历纸在村医那儿还有一个奇葩的用处,村医俗称赤脚医生。那时候条件艰苦,他从来不用专门小药袋装药片,遇到村民头疼脑热或者拉个肚子,他就拿出孩子用过的作业纸、或是报纸裁成的小纸片来,把几颗药包一下,并告诉服用的方法就行了。有时出诊迟到了,就顺手扯下主人家的日历纸包上。

岁月总是无声无息地悄然流过,当办公桌上的日历一侧日渐单薄的时候,一年的时光又将随风而去,留驻在心里的只是美好的记忆。日历,它是时光的记录者,在当年承载了我童年的无知与遐想,也留下了多少美好的回忆。

小时候,元旦前夕,村里家家户户都会买一本日历,小小的、厚厚的,随手一翻,光溜溜的纸页滑过掌心,散发着油墨的芬芳。为了方便查看,那时的日历都是嵌挂在月份牌上的,就是把日历背后的两片又薄又尖的铁片插进月历牌的两个小缝中,再将铁片折平,然后把月份牌往墙壁钉子上一挂就成了。月份牌是硬纸做的,上面画着风景或者宣传画。日历年年换,月份牌往住要用好多年。到了年末,旧历换新颜,新的一年就开始了,过一天日历便撕去一页,一年的时光就随着日历在一天天变薄,封底露出时,一年也就又过去了。

那时候,我每天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撕日历,总在每晚临睡前抢着撕下一张日历,希望时间过得快一点,期盼着早早来到红色字体的那天,因为那天是星期天(那时候每周单休),可以睡懒觉,可以不上学。因此,每每撕到那